

苍溪法院新媒体直播执行大会战集中攻坚统一行动,16小时数十万人围观抓“老赖”——

欠账赖不掉 群众盯着你

彭孝林 本报记者 曾媛

“出发!”8月29日上午9时,随着苍溪县人民法院副院长刘大军的一声令下,整装列队的80名干警组成的执行攻坚队兵分三路,迅速向被执行人家奔去。这是该院按照省高级人民法院部署而组织的“执行大会战”集中攻坚统一行动,也是该院今年以来组织的第三次集中执行行动。

举措:力度与温度兼具

“现要求你跟我们到执行局。”8月29日上午,石门乡政府正在组织召开全乡村干部工作会议。作为被执行人的韩某被被执行人带离会场。前些年,韩某因投资养殖业失败,导致多笔欠款不能偿还,被多名债权人诉至法院。法院判决生效后,邓某等三名债权人申请法院强制执行。韩某与执行人员玩起了“捉迷藏”。得知韩某当天要参会,执行人员果断出击。

面对执行人员多方做工作,韩某坚称自己没钱,拒不履行生效判决。法院遂作出拘留十五天的决定。

三天时间共拘传14人,拘留8人,查封房产3套,扣划银行存款45.2万元。

在抓好各项强制措施运用的同时,执行人员更注重调解等温情执行手段的运用。

“儿子,爸爸想你呀!”8月29日下午,在法院当事人会见室,申请人王某搂着半年未见面的儿子,久久不愿松开。这一幕,让在场的执行人员无不为之动容。

申请人王某与被执行人罗某离婚后,罗某带着孩子,不让王某与儿子见面。王某向法院起诉。法院将被执行人罗某带到执行局,经过两个多小时的法律教育和亲情说服,终于同意让父子见面。

三天时间,该院通过和解方式执结案件6件。

公开:传统与新媒体相融

为扩大执行的社会威慑力,该院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对本次行动的公开和宣传。

“这样干好,群众喜欢!”“执行确实难呀,给苍溪法院点赞”……这是网友在

该院直播平台上的留言。

从8月29日到31日,苍溪县人民法院联合“苍溪网”,对本次行动进行全程直播。同时,该院通过官方微博、“梨乡天平”微信公众号同步进行链接推送。直播时间累计长达16个小时,仅“苍溪网”围观网友就达23.1万人次。

3天,16个小时,苍溪法院执行干警全程置于广大网友的视线之下。

与此同时,17名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区群众和人民陪审员受邀通过参与执行、现场观摩,对执行行为进行监督。

该院还通过苍溪电视台、苍溪农商行和银行77个网点的户外LED显示屏、法院官方网站等传统媒体,强化执行政策及本次执行活动的宣传报道,曝光失信被执行人76人。

成效:辛苦与收获并存

三天执行攻坚,执行干警全天连轴转。

8月30日上午,一组执行人员得知被执行人丁某在成都有一处房产。执行庭庭长冉勇火速赶往成都,将150万元的

房产查封后,当天又赶回苍溪。

“你们快来,他在茶楼。”8月30日下午近六点,执行人员李彦亮接到申请人陈某电话,举报被执行人罗某正在茶楼喝茶。

执行干警迅速赶往茶楼,将正在喝茶的罗某带回法院。

陈某与罗某离婚后,因罗某未按法院调解书履行抚养费给付义务,遂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罗某一肚子怨气,起初根本不同意履行义务。经法官再三做工作,罗某最终通过联系亲属,向法院兑现3.1万元。此时,时针已转过晚上八点。

“以前没想到执行这么难,通过几天的跟拍,我有了更深的了解,执行太难,执行工作太辛苦。”苍溪网现场拍摄人员何平表示。

8月31日下午,在该院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上,该院执行局负责人通报了三天执行战果:“共约谈当事人39人,促使当事人当场兑现现金32.1万元,执结案件16件;对前期执行案件进行了集中兑现,共向21人集中发放执行兑现款142.5万元。”



赵玥 摄

近日,市军休所组织党员干部深入结对帮扶贫困村——苍溪县龙山镇金虎村、森林村开展结对帮扶贫困户“三同”(同吃同住同劳动)活动。该所党员干部走进各自帮扶贫困户家中,宣传精准扶贫政策,了解生产生活收支情况和面临困难,帮助贫困户家收割水稻、剥玉米、采摘猕猴桃、打扫卫生等农活,冒雨排查雨后安全隐患,积极协调解决了贫困户房屋安全隐患和饮水事宜。该所“三同”活动分三批进行,实现走访贫困户全覆盖。图为帮助贫困户打谷子。

朝天检察院

全力推进社会化预防 遏制腐败滋生

本报讯(徐宾)9月1日,朝天区检察院组织召开国有企业预防腐败典型案例剖析会。通报了供电系统杨某某受贿、李某受贿等职务犯罪典型案例的基本情况,区烟草专卖局、区国投公司等部分国有企业代表就开展预防腐败和职务犯

罪工作作了交流发言。

会议指出,随着反腐败工作的进一步深入,国有企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要压实两个责任,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切实抓好职工队伍建设,不仅要在经济建

设有一番作为,更要在预防和惩治预防职务犯罪上做足功课;要不断完善国有企业预防和惩治腐败工作机制,找准风险点和制度漏洞,形成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工作格局;要抓好干部职工思想教育,牢固树立规矩意识、法律意识和底

线意识;国有企业要与纪委、检察机关加强沟通协作,共同做好预防腐败工作。

近年来,朝天区检察院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工作思路,以遏制腐败滋生蔓延为目标,不断加强专项预防,全力推进社会化预防,努力推动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平稳健康发展,一些高发、多发行业的职务犯罪得到有效遏制和减少,为加快推动经济社会跨越发展,建设更高水平的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省食药监局

督查我市食品药品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

本报讯(记者 梁译)8月31日,省食品安全办副主任、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王箭一行,对我市食品药品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食品药品领域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工作进行为期2天的专项督查。督查组认为,我市坚持问题导向,风险隐患排查认真仔细,问题整改措有力,成效明显。

督查组通过听取汇报、实地查看、查阅资料、反馈意见的方式,随机对我

市利州区大石卫生院、昭化区宏和超市、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方制药等10个食品药品生产经营及使用单位,以及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利州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昭化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工商所有关工作情况进行了督查。

今年以来,我市在食品药品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食品药品领域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工作中,高度重视各项工

作统筹推进,扎实开展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全市系统结合日常监管、“双随机”检查、专项整治和案件查办,认真开展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同时,通过狠抓日常监管、推进规范化建设,强化检测能力提升、严惩违法行为、推进社会共治、从严管理队伍,着力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积极服务食品医药产业发展,认真开展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

治,狠抓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确保食品药品安全无重大事故发生。

督查组认为,广元高度重视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安全生产及环保工作,工作安排及时、力度大;坚持问题导向,风险隐患排查认真仔细,问题整改措有力,成效明显。并针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指导性建议,希望广元再接再厉,不断提高食品药品安全水平。

青川县人民法院

公开审理拒执罪 让老赖旁听“审老赖”

8月31日9时30分,全省法院“执行大会战”还在持续紧张进行中,青川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里正在进行一场意义重大的审判,对唐某涉嫌拒不履行判决、裁定罪开庭审理。与以往不同的是,庭审现场旁听的不仅有青川县各级领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群众代表,还有40名特殊的旁听人员。

这40名旁听人员是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我们将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义务的被执行人通知到法院,让老赖旁听“审老赖”,使其感受到法院的执行决心与威慑力,促使老赖自觉履行义务。”青川法院院长李松林介绍说,通过这样的方法更能让这些老赖们“接近司法,感受权威”,起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良好效果。

拒不履行判决,“老赖”被判刑一年

9时30分,被告人被两名法警带上被告席。2010年5月21日,被告人唐某因邻里纠纷,对唐某涉嫌拒不履行法院赔偿原告各项损失共计74904.67元。判

决后,唐某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被判决驳回,维持原判。

判决生效后,原告向法院执行局申请执行,法院执行局向被执行人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被执行人以判决金额过高为由拒不履行判决义务,从2013年3月至2016年7月分三次仅仅支付赔偿款6000元,剩余68904.67元至今未支付。

事实上,被告人唐某2013年、2014年外出务工,除去生活开支后,收入4万元;2015年务工纯收入1万元;2016年务工纯收入2万元;2015年-2017年期间种植羊肚菌累计收入7万元;2016年被告将务工收入用于修建房屋两间。但唐某并没有履行法院判决。

2017年4月17日,青川县检察院因此向法院提起公诉。8月31日,法院认为,被告人唐某对法院判决有能力执行而拒不执行,情节严重,构成拒不履行判决罪。但考虑到被告人唐某当庭认罪,并向法院缴纳执行款5.8万元,有认罪情节,因此判处被告人唐某有期徒刑一年,缓

刑二年。

现场兑付执行款,旁听人员齐点赞

庭审结束之后,青川法院执行局局长冯伟对旁听的被执行人进行了集中约谈,并普及法律知识,释明不履行法院判决的严重后果。

约谈之后,被执行人表情凝重,当即有两名被执行人走到执行人员的身边表示,“今天庭审对我触动很大,没想到不偷不抢,只是不还钱还能被判刑!我愿意现在就履行自己的义务!”两名被执行人按照原先在法院定好的还款计划准备兑付,其中一名表示自己现在有欠款5万余元,今天现场一并将欠款还清。两名被执行人主动找到执行员,随即向申请执行人员兑付了执行款。

看到这一幕,旁听席上的另一位被执行人也表示:“生意亏损,钱还不上,听了庭审后感触甚深,要尽快想办法将向亲人借的钱还上。”

青川法院通过公开审判的方式,让被执行人也来到法院旁听拒执案件审

理,不仅依法惩治了“老赖”拒不履行判决、裁定行为,将其绳之以法,而且更让目前不想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受到了有效教育,形成了强大的威慑力,促使其尽快履行义务。

到庭旁听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纷纷为法院此次举措竖起了大拇指,同时表示:“希望法院通过这种旁听的方式,让大家相信法律的威严,在全社会建立起公平公正的氛围。看到当事人当庭表示愿意履行法院判决,说明此举起到了很好的效果。”

青川法院此次成功对拒不履行法院判决、裁定罪进行公开审判,响应了全省法院的“执行大会战”行动,也是“执行大会战”中的“亮剑”行动。同时,通过官方微博与网易新闻对庭审进行直播,吸引了众多网民参与进来,法院的判决受到了网民的不断点赞,执行权威被不断扩大。在此基础上,青川法院还将继续利用网络渠道提高执行影响力,下大力气解决执行难题,顺利确保“两年基本解决执行难”。

(杨丽君 邹宇寰)

昭化区

强化纪检监察 确保农房质量

本报讯(徐一平 记者 唐彪)“大公馆建房户刘某的楼面钢筋和楼梯钢筋绑扎均不规范,要重新对钢筋进行绑扎……”“石井铺镇建房户罗某的房屋脊下洞口两侧无混凝土边框和过梁……”7月下旬以来,昭化区城乡规划建设局和住房保障局纪检组对2016年以来新建、改建和在建的农房进度、质量等进行了检查,并发出整改通知150余份。

“农房质量安全,社会关注,群众关心。”该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黎君说,今年以来通过对建设系统的重要岗位进行轮岗,对股室相关负责人进行谈心谈话,进一步转变和提升了建设系统党

员干部的工作作风。“除了开展重点检查,我们还加强日常的纪检监督监察,充分发挥乡镇属地主体管理职能作用,努力确保农房安全。”

截至2017年7月25日,昭化区有建房户9337户(竣工入住的7244户、在建2093户),其中贫困户3695户(建卡贫困户2519户,低保户587户,供养特困户323户,贫困残疾人266户),非贫困户5642户。危旧房已全部拆除5022户,部分拆除1367户。

目前,昭化全区农房建设进度总体较快,贫困户建房基本能保证9月底全面入住。

东溪镇

压缩行政支出 公务经费“瘦身”

本报讯(罗正河 杨倩雯)“今年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务经费下降11%,1—8月节约公务经费8万元。”苍溪县东溪镇镇长徐泽礼告诉笔者。这是该镇为压缩行政支出,厉行节约,集中财力打赢脱贫攻坚采取的新举措。

该镇离县城100多公里,开会、办事等出差人次多,多年来公务经费居高不下。今年该镇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镇机关内务管理的通知》,大力压缩公务经费开支。1—8月共减少出差150余人(次),节约经费4.8万余元,平均每月缩减差旅费6000元,同比下降40%。

该镇还统筹镇干部20%的公车补贴共计33380元,专项用于应急抢险等租用车辆开支;因工作需要确需租用车辆的,经审核审批后,由镇党政办统一安排租用车辆,仅此一项全年可减少支出3万余元。同时,公务接待必须见公函、按标准在伙食团就餐;从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目录,切实降低采购成本。据该镇财政所会计核算,至今年年底,可节约公务经费10万余元,并全部用于脱贫攻坚。

(紧接A1版)

今年以来,旺苍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开展不同层面的学习贯彻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宣讲450余场,引导全县广大党员干部更加自觉地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落实各级党委主体责任和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成立由县委书记任组长的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宣传部门组织协调、相关单位分工负责的管理格局。此外,通过精心

组织省第十一次党代会、脱贫攻坚、全面从严治党等重大主题宣传,在市级及以上媒体共上稿2650余件,为旺苍推进政治生态建设营造了浓郁氛围。

在旺苍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张健看来,旺苍的政治生态要实现“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离不开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他表示,今后将抓好组织协调,强化阵地建设,夯实基层基础和加强队伍建设,积极为建设“一极两地四区”和“绿谷红城、幸福旺苍”贡献坚强有力的思想保证、舆论支持、精神动力和文化条件。

中央驻川环保督察组值班电话和邮箱

督察进驻期:2017年8月7日-9月7日 专门邮政信箱:成都市85号邮政信箱 专门值班电话:028-87306866 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8:00-20:00

抓服务 提效率 保权益

——我市扎实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纪实

2016年4月28日,我市首本不动产权证书在剑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办证大厅办理完成,由此,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在我市正式实施。这一制度的施行,使不动产登记工作进入全面明晰产权、有效保护权益、维护交易安全、提高服务效率的崭新阶段。

一年多来,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严格按照“服务一流、管理一流、业绩一流”的工作标准,加强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学习,完善工作制度,创新服务方式,优化办理流程,减少办证环节,规范登记管理,有效维护了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把为民服务的触角伸得更长

“根据您的实际情况,今天我们的工作人员为您提供上门服务。”去年11月11日,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派遣两名工作人员来到市敬老院,让王春荣老人现场确认房屋产权过户事项。

几天前,王春荣老人的儿子来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窗口,申请办理位于嘉陵办事处新华街的房屋产权证,由于产权所有人王春荣已经85岁高龄,无法到登记机构办公场所现场申请。该中心开展上门服务,将有关材料送到王春荣住处,现场办理有关手续。

“一切为了办证群众”,是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针对孤寡老人、重病、残疾等特殊人群,不动产登记中心打破了原有的“来办”模式,开展提前预约、上门服务,为因疾病或残疾等无法到窗口办理的群众提供上门服务90余次,让困难群众足不出户即能享受到规范、优质、便捷的登记服务。

在学习遂宁、泸州等市州先进经验的基础上,该中心进一步细化优化审批流程,将预告登记、商品房分户等批量登记由原来的二级审结调整为一级审结,存量房转移登记和抵押登记由二级审结调整为一级审结,最大限度优化了办理时限。针对超期件安排专人跟进,统筹协调各环节工作,确保超期件在最短时间内办结。

“解决积压件,没有工作和休息时间之分”。不动产登记登记实施之初,大量的登记件积压。为了消化存量,在承诺时间内办结登记事项,中心工作人员放弃节假日,不分昼夜加班工作,短时间内让权利人取得不动产权证。

面对首次办理的大宗林权不动产登记,该中心按照“特事特办,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原则,加班加点工作,加快工作进度,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内,完成了店子、龙源两个乡镇10个村1106户350件不动产的数据关联、申请、受理、初审、复审、核实、登簿、发证、收费等系列工作,最终发放林权流转不动产权证350本。

“太感谢你们了,在短时间内帮我们解决了这么大的问题!”4月27日,剑阁县瑞祥林业有限公司负责人袁为剑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送上锦旗,连连感谢。

全力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

不动产统一登记是一项新生事物,实施过程中常会出现一些始料未及的疑难问题。为妥善处理好登记过程中出现的“疑难杂症”,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建立业务会审制度,先后召开10余次业务会审会,共同研究对策措施和解决办法。利用每周星期五下班后的2个小时,对全体干部职工进行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培训,全面提升干部职工的综合素质。

“都交房几年了,我们的房产证怎么还没办下来。”是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收到最多的投诉。按照《不动产登记条例》规定,不动产登记是依申请登记原则,但由于开发商不及时申请办理分户登记,造成群众长时间拿不到产权证,群众心生怨气,向政府有关部门进行投诉,将矛盾转移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该中心收到投诉后,一方面及时联系投诉人,耐心解释,宣传政策法规,力争得到群众的谅解和支持,另一方面加强衔接,积极催促开发商尽快申请办理产权证。近一年来,该中心共收到“市长信箱”留言81件,其他各类群众投诉34件,一一得到化解和回复,有效消除了群众的怨气,并促使部分业主尽快取得了不动产权证。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有关负责人告诉笔者,一年多来,该中心全面优化审批流程,全力提速增效保持,主动化解疑难矛盾,努力改进服务方式,全力推进不动产登记步入正轨,积极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共受理各类报件约24500余件,办理完成约23700余件,办结率96.5%。受理登记中抵押登记4697件,办理完成4471件,办结率95.2%。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冯小琼)